

山亭区应急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2025 年，区应急管理局锚定“公开透明、筑牢防线”核心导向，扎实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紧扣安全生产监管、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处置等核心职能，通过健全工作机制、深化公开内容、创新传播载体，全面提升应急管理领域信息公开的针对性、时效性和覆盖面，切实以公开促监管、促效能、促安全，筑牢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线，凝聚全社会共筑安全屏障的强大合力。本报告涵盖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问题与改进措施、其他事项六个板块，全面总结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全文在山亭区政府网站（<http://www.shanti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专栏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山亭区应急管理局联系（地址：山亭区北京路 377 号，邮编：277200，电话：0632-8821103）。

一、总体情况

山亭区应急管理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严格遵循“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力推动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过程公开透明。在此基础上，该局持续细化信息公开标准，不断规范信息公开流程，切实强化监督管理

举措，以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政务服务满意度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为社会公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25年，山亭区应急管理局严格遵照国家、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重要部署要求，充分依托多类公开平台拓宽传播渠道，包括政府网站山亭区应急管理局信息公开专栏、“山亭应急管理”官方微信公众号以及局内政务公开宣传栏等，全面、精准公开各类政务信息。公开内容涵盖法律法规、机构概况、领导信息、工作计划与总结、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明细、人事任免、应急预案、重要会议、通知公告、执法监管动态、督查工作情况、政务公开推进成效、预警预防信息、违法违规记录、安全隐患排查通报等多个方面，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及广大群众的监督。

上述举措有效拓宽了安全生产领域举报渠道，推动构建起群众监督、媒体监督与民主监督协同发力的多元化社会监督体系。据统计，2025年度全局累计发布各类政务信息992条，具体包含：机构职能、组织架构、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及负责人信息；专项规划、相关政策文件及解读材料；财政预决算详细情况；各类公示公告、部门业务动态；法规制度文件；行政处罚及行政强制措施相关信息；工作推进情况、会议纪要、政务新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及处置结果；以及其他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1）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5年度，山亭区应急管理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

（2）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5 年度，山亭区应急管理局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 0 件，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提起行政诉讼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遵循“权责一致，审批即负责”的审核原则，我们指定了分管领导作为信息审核的首要责任人，确保每一条待发布的信息都需获得该负责人的批准后才能公之于众。此外，我局高度重视所公开信息的时效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力求所披露的内容能够迅速、准确且全面地反映各项工作的最新动态。

（四）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首先，我局一方面强化政府网站山亭区应急管理局信息公开板块管理，指派专人专职负责信息公开工作，保障政务信息及时上传，同时加强与政府信息公开管理部门的沟通协调，主动寻求技术援助与业务指导，确保政府网站稳定运行、信息持续更新；另一方面依托“山亭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平台，广泛传播日常活动动态、重大事件通报及应急知识等内容，切实增强公众的安全防范意识与自我保护能力。

（五）监督保障方面

（1）机构建设及人员配置情况。

本单位政务公开分管负责人：田中一，职务：山亭区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区安委会办公室专职副主任，办公电话：0632-8821103；工作人员：刘诗茹，职务：山亭区应急管理局办公室主任，办公电话：0632-8821103。

（2）业务培训情况。

山亭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各股室工作人员学习政务公开新条例，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学习，确保规范办理信息公开工作。

(3) 监督情况。

山亭区应急管理局设置举报电话，鼓励群众参与监督，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及时吸纳社会公众意见，悉心听取，主动作为，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行政强制	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统计表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4 年度存在问题改进情况

2025 年，我局聚焦 2024 年排查发现的问题，扎实推进整

改落实。一方面，持续强化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全面提升业务能力；另一方面，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办理流程，进一步优化主动公开信息发布机制，切实保障公开信息的时效、准确与规范，推动政务公开时效性与规范性同步提升。

（二）2025 年度存在主要问题及下步改进措施。

公开内容与呈现形式仍需丰富拓展，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覆盖面有待扩大。当前，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短板体现在两方面，一是公开内容的丰富度不足，呈现形式缺乏创新；二是重点领域的核心信息尚未实现全面、精准公开。

针对以上问题，下步采取一下措施精准改进：

深化信息公开工作，创新政策宣传载体与形式：针对上述问题，我局正系统梳理现有政府信息，及时做好信息更新完善工作，确保应公开信息完整准确、无一遗漏。同时，加大重大政策宣传解读力度，积极采用图表图解、动画短视频、语音播报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把政策内容讲清楚、说明白，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切实增强群众的知晓度与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本单位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的《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规定，2025 年度，山亭区应急管理局依申请公开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包括：检索费、复制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二）本单位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山亭区应急管理局根据本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细化工作目录，突出重点领域重点工作，做到信息及时公开、信息全

覆盖，切实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切实做好各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三）本单位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无。

（四）本单位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

为了强化防灾减灾领域的信息公开成效，2025年，山亭区应急管理局紧密围绕“保障安全发展，抵御灾害风险”的核心理念，精心策划并实施了“全国防灾减灾日”与“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通过这一系列活动，我局积极鼓励公众参与，旨在提升民众对于灾害防范与应对的认知和能力，共同为高质量发展筑起安全防线。